

## 新竹市 112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

### 「兒童健康與照護：意外災害逃生與危機處理」(安全教育)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0 月 12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10131811 號函辦理

#### 二、目的：

- (一) 提升教保人員對於各項安全的重視及災害的預防。
- (二) 增進教保服務人員意外災害發生之緊急處理措施。
- (三)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災害防救之能力。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東園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03-5716411 陳雯靜主任)

五、研習地點：東園國民小學視聽教室(新竹市東區園後街 25 號)

六、參加對象：新竹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2 年 7 月 15 日(星期六)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安全教育〕標籤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遲到 30 分鐘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 九、錄取人數、報名、錄取與請假：

- (一) 本市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 80 人。
- (二) 報名時間：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開放報名為：6 月 15 日~7 月 12 日)。
- (三) 錄取與請假：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個人信箱收取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

#### 十、錄取原則：

- (一) 本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編制內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 (二)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學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

十一、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 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
13:00~15:00	<p><b>講師內容：</b></p> <p><b>1. 地震發生時如何正確避難？</b> 要知道臨震發時該如何應變，應先了解地震造成人員傷亡最主要之原因為何！臨震時，民眾倉皇逃生、驚慌失措，打開大門？躲在床邊？還有嚇傻了！該如何做才能活？</p> <p><b>2. 學校如何引導幼兒進行避難程序及避難包介紹。</b> 避難包該如何備？何時用？遭遇掩埋時該如何求救！？地震後是否要疏散？上述內容將結合國內外地震影片與實務做法來與學員分享正確的臨震應變！</p>	<p><b>講師</b> 沈宏宇</p>	<p><b>講師現職</b> 台灣安心防護協會</p>
15:00~16:00	<p><b>講師內容：</b></p> <p><b>1. 介紹滅火器正確使用時機及規則</b> 會操作滅火器就懂滅火？滅火器是用來滅小火，請問甚麼叫小火？真的往火源底部就能成功滅火嗎？</p> <p><b>2. 情境演練-分組操作滅火器</b> 藉由實際操作滅火器來進行學習。</p> <p><b>助講內容(15:00~16:00)：</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教講師示範動作</li> <li>2. 協助講師分組練習</li> <li>3. 器材準備、消毒及場地回復</li> </ol>	<p><b>講師</b> 沈宏宇</p> <p><b>助理講師</b> 李盈蓁</p>	<p><b>講師現職</b> 台灣安心防護協會</p> <p><b>助理講師現職</b> 台灣安心防護協會</p>

十二、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p><b>講師</b> 沈宏宇</p>	<p>學經歷:逢甲大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內政部消防署防災士-證號:10900065 種子師資-證號:TDRV200066 台灣災難醫療發展協會第一線反應員 災協證字第:1110108065 號</li> <li>• 2021~2022 逢甲大學防災士培訓班-個人居家安全防護授課師資</li> <li>• 2021 衛福部中區醫療緊急應變中心-毒化災進階應變訓練線上研習 2019 年國際防災教育實務經驗研討會</li> <li>• 工業局北、中、南工業區聯防輔導工作會議 107-108 防火講座主講人</li> <li>• 台南市教育局、嘉義縣教育處 106 年度全縣防災知能研習主講人</li> <li>• 內政部消防署 100、101 年全國地震災防種子教官</li> <li>• 教育部 100 年全國大專院校地震暨初期避難演練觀摩活動主講人</li> <li>• 考選部 101 年國家防災日試院大樓地震災防避難演練活動主講人</li> <li>• 大型防災講習時數逾 2200 小時以上</li> </ul>
<p><b>助理講師</b> 李盈蓁</p>	<p>學歷：僑光科技大學畢業</p> <p>現任：台灣安心防護協會 情境體驗助教</p> <p>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中鐵路警察局 CPR 助教</li> <li>• 台中、雲林、桃園、新北教保研習情境體驗助教</li> <li>• 台南市教局 106 年全縣防災研習綜合演練助</li> </ul>

**※講座邀請注意事項：**

1. 有關重要議題融入課程之家暴防治，可結合地方政府各地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與家庭暴力及(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專業人員擔任相關議題研習之講師。
2. 有關政策與法令之課程，凡涉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及其子法與相關配套措施之課程，課程講座應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幼教行政主管或人員擔任之。
3. 有關性別平等相關政策與法令場次之講座，須優先以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告師資人才庫之講師擔任宣講人員，俾利教保服務人員了解性平教育之正確知能。
4. 有關「勞動基準法概論及勞動權益保障實務案例研討課程」，須優先以勞動部提供師資人才庫之講師擔任宣講人員，俾利教保服務人員了解勞動權益之正確知能。(全民勞教e網)
5. 類別七課綱研習講座，請按本署於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公告之宣講人員名單邀請。
6. 國幼班主題之「情緒管理與人際關係」及「幼兒行為輔導原則與實務演練」課程，須優先邀請國幼班輔導教授、國幼班巡輔員擔任課程講座及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擔任助理講師。

**十三、 工作人員分配表：**

工作項目	工作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3名
簽到、場地佈置	3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2名

(工作人員總數為本場次學員數的1/10)

**十四、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新竹市政府經費補助。**十五、 附則：**

-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六、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

-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 (五)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六)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